

三朝名臣言行錄

三

欽定
四庫全書
三朝名臣言行錄
PDG

三朝名臣言行後錄卷第四之一

樞密胡文恭公

公名宿字武平常州晉陵人中進士第
爲真州楊子尉召試爲館閣校理通判
宣州知湖州爲兩浙轉運使召還修起
居注知制誥遷翰林學士嘉祐六年拜
左諫議大夫樞密副使英宗即位出
知杭州神宗初以疾告除太子少師
致仕命未至而卒年七十二

通判宣州有被誣以殺人者獄成議法將抵

死公疑之呼囚以訊囚憚箠楚不敢言公
正衣冠坐堂上思之俄而假寐夢有人來
告曰吳姓也公遽引囚辟左右復訊之囚
曰旦將之田縣吏執以赴官不知其由也
公取獄辭窮治乃被歐之婦與吳姓姦姦
者殺其夫與婦謀執平人以告也公之精
誠格物蓋如此

胡宗愈
撰行狀

知湖州前守滕公大興學校費民錢數千萬
安定先生胡公瑀始教授於其間未訖滕
公罷去羣小斐然謗議以爲滕公用錢有

不明者自通判以下不肯書其簿公於坐
折之曰君佐滕侯幾時矣假滕侯之謀有
不臧奚不早告陰拱以觀侯其去廼非之
豈古人分謗之意哉一坐大慚爲公書公
廼闢齋廳於學之東增舍益弟子負安定
先生之教得盛於東南東南之士知本經
術行義以爲學者公之力爲最多

行狀

未幾丁母憂毀瘠終制逾三年不屈於內時

人比之孟獻子

行狀

入內都知楊懷敏坐衛士夜盜入禁中驚乘

輿斤出爲和州都監懷敏用事久勢動中外未幾召復故職公知制誥封還辭頭不草制論曰衛士之變蹤跡連懷敏得不窮治誅死幸矣豈宜復在左右其命遂止

歐陽

公撰墓誌

公爲人清儉謹默內剛外和羣臣笑語謹謹獨正顏色溫溫不動聲氣與人言必思而後對故其涖官臨事

御名

重不輒發發亦不

可回止而其趣要歸於仁厚

墓誌

朝議在官年七十而不致仕者有司以時按

籍舉行公以謂養廉恥厚風俗宜有漸而欲一切以吏議從事殆非所以優老勸功之意當少緩其事使人得自言而全其美節朝廷嘉其言是至今行之

墓誌○又行狀云公謂廉恥之責當

先士人功舊之甄宜厚武士邊防偏裨京師將校年七十者衆其間曾經行陳立功伐一旦下令悉令告老沮立功之心解守邊之體非所以爲國養恩也時包公極親建此議屢以詞氣折公公論不可奪朝廷

卒從

公議

皇祐新樂成議者多異論有詔新樂用於常祀朝會而郊廟仍用舊樂公言書稱同律而今舊樂高新樂下相去一律難並用而

新樂未施於郊廟先用之朝會非先王薦上帝配祖考之意皆不可近制禮部四歲一貢士議者患之請更爲間歲議已定公獨以爲不然曰使士子廢業而奔走無寧歲不如復用三歲之制也衆皆以公言爲非行之數年士子果以爲不便而卒用三歲之制

墓誌

公學問該博兼通陰陽五行天人災異之說南京鴻慶宮災公以謂南京聖宋所以受命建號而大火主於商丘國家乘德而

王者也今不領於祠官而比年數災室修
火祀事下大常歲以長吏奉祠商丘自公
始慶曆六年夏河北河東京東同時地震
而登萊尤甚公以歲推之曰明年丁亥歲
之刑德皆在北宮陰生於午而極於亥然
陰猶彊而未即伏陽猶微而未即勝此所
以震也是謂龍戰之會而其位在乾今西
北二虜中國之陰也室爲之備不然必有
內盜起於河朔明年王則以貝州叛公又
以爲登萊視京師爲東北易艮少陽之位

也今二州並置金坑多聚民以鑿山谷陽
氣損泄故陰勝而動縣官入金歲幾何小
利而大害可即禁止以寧地道皇祐五年
正月會靈宮災是歲冬至祀天南郊以三
聖並配明年大旱公曰五行火禮也去歲
火而今又旱其應在禮此殆郊丘並配之
失也即建言並配非古宜用迭配如初詔
其後并州議建軍爲節鎮公以星土考之
曰昔高辛氏之二子不相能也堯遷閼伯
於商丘主火而商爲宋星遷實沉於臺駘

主水而參爲晉星國家受命始於商丘王
以火德又京師當宋之分野而并爲晉地
參商仇讎之星今欲崇晉非國之利也自
宋興平僭僞并最後服 太宗削之不使
列於方鎮八十年矣謂宜如舊制

墓誌

詳議官闕判院者當擇人薦於 上公與同

列得二人此二人才智明法無上下一人

者監稅河北以水災虧課同列議曰虧課

小失不足白 上以累才公不可至上

前悉白之且曰此人小累才足惜 仁宗

曰果得才小累何恤遂除詳議官同列退
誚公曰詳議欲得人公固欲白上緣是
不得奈何公曰彼得與不得一詳議官耳
是固亦有命也宿以誠事主今白首矣不
忍絲髮欺君以喪平生之節爲之開陳聽
主上自擇耳同列驚曰某從公久乃不知
公所存如此

狀行

涇卒以折支不給出惡言欲爲亂其後斬二
人黥四人亂意乃息委公置獄治三司吏
不時計度三司使護吏不肯遣公曰涇卒

悖慢誠其罪然折支軍情所繫積八十五
日而不與則三司豈得無罪耶 陛下以

包拯近臣不令置對可謂曲法申恩而拯
猶不自省公拒制命臣恐主威不行而綱
紀益廢矣拯懼立遣吏就獄

行狀

上命公爲青詞禱諸陵山川以求儲嗣公上
疏 仁宗謂漢文帝二年有司請豫建太
子是時文帝已有元子猶對有司稱楚王
吳王淮南王皆秉德以陪朕何爲不豫哉
太祖皇帝感 昭憲太后遺言捨魏王而

立太宗其神武英斷自開闢以來未之有也 陛下必待聖嫡然後擬議非居安思危之道願察宗室之賢者立之則儲位定而人心安矣 仁宗感悟遂罷祈禱

狀行

公在翰林十年多所補益大抵不爲苟止而妄隨故其言或用或不用而後卒如其言然 天子察公之忠欲大用者久矣嘉祐六年八月拜公諫議大夫樞密副使公既名御靜而當大任尤顧惜大體而羣臣方建利害多更張庶事以革弊公獨默之曰變

法古人所難不務守 祖宗成法而徒紛
紛無益於治也又以謂契丹與中國通好
六十餘年自古未有也善待夷狄者謹爲
備而已今三邊武備多弛牧馬著虛名於
籍可乘而戰者百無一二又謂滄州空分
爲一路以禦虜此今急務也若其界上交
侵小故乃城寨主吏之職朝廷空守 祖
宗之約不空爭小利而隳大信深戒邊臣
生事以爲功在位六年其議論類皆如此

公在樞府夏人入貢至都門伴送者以不去蒲撾不與入夏人以舊例不肯去紛爭不已公訪知其實見富丞相曰蒲撾舊例彼不敢去而以死爭正慮得罪於本國耳今彊去之徒使其曲在我非綏懷之意也即與富丞相入奏許之延州遣指使楊定押伴西人入貢因獻取橫山之策朝廷議以定爲宣事舍人委定經制西事公力爭曰定貪狡多詐爲國生患不空驟加進用其命遂寢其後復以定領前職知保安軍定

果與西人通謀多受寶貨西人責其背約
誘至境上而殺之

行狀

公尤重章郇公之爲人謂郇公爲宰相五六年及死之後天下不見其黨與偏私之迹

云

行狀

公少嘗善一浮圖其人將死謂公曰我有祕術能化瓦石爲黃金子其葬我我以此報子公曰爾之後事吾敢不勉祕術非吾欲也浮圖歎曰子之志未可量也其篤行自勵至於貴顯常如布衣時

墓誌

客有造胡文恭公者具公服韉板而忘記不
易帽胡公與之對語盡禮而退終未嘗色

動

呂氏家塾記

胡文恭公平生守道不以進退爲意在文館
二十餘年每語後進曰富貴貧賤莫不有
命士人當脩身俟時無爲造物者所嗤世
以爲名言

澠水燕談